

浙江新鸿检测技术有限公司

受控编号 ZJXH/ZWZJ-02

生效日期 2023-03-16

职业卫生检测与评价报告网上公开表

项目名称	海盐卫士标准件有限公司 工作场所职业病危害因素检测报告	项目编号	ZJXH(ZW)-2505 031
用人单位名称	海盐卫士标准件有限公司	评价类别	定期检测
用人单位地址	海盐县于城镇八字村 1 幢	联系人	印娟
评价单位	浙江新鸿检测技术有限公司		
项目编制人	陆逸舟	项目审核人	董琦敏
项目负责人	陆逸舟	项目签发人	陈春红
现场调查人员	陆逸舟, 寿昊旻		
调查时间	2025-05-08	用人单位陪同人	沈子依
检查范围	拉丝车间、生产车间		
存在的职业病危害因素	其他粉尘（金属），噪声，油雾，游离二氧化硅，滑石粉尘(游离 SiO ₂ 含量<10%) (呼尘)，滑石粉尘(游离 SiO ₂ 含量<10%) (总尘)，石灰石粉尘(呼尘)，石灰石粉尘(总尘)		
采样、检测人员	陆逸舟, 江一帆		
采样、检测时间	2025-05-12	用人单位陪同人	印娟

浙江新鸿检测技术有限公司

受控编号 ZJXH/ZWZJ-02

生效日期 2023-03-16

职业病危害因素检测结果结论	<p>《职业卫生名词术语》中华人民共和国国家职业卫生标准 GBZ/T224-2010 对噪声作业的定义为存在有损听力、有害健康或有其他危害的声音，且存在 8h/d 或 40h/w 噪声暴露等效声级 ≥ 80 dB (A) 的作业。据检测结果显示，压帽岗位和回火岗位的 40h/w 噪声暴露等效声级小于 80 dB (A)，因此本次不将以上岗位的噪声识别为职业病危害因素。本次共检测化学有害因素定点 12 个点、个体 0 个，油雾的检测结果均符合 GB/T 27946-2011 附录 A 的要求，其余检测结果均符合 GBZ 2.1-2019 及第 1 号修改单的要求；共检测物理因素定点 14 个点、个体 0 个，其中有 11 个点不符合 GBZ 2.2-2007 的标准要求，其余检测点检测结果均符合 GBZ 2.2-2007 的要求。</p>		
报告时间	2025 年 05 月 30 日		
评审专家	无	评审时间	无

浙江新鸿检测技术有限公司

受控编号 ZJXH/ZWZJ-02

生效日期 2023-03-16

附：证明现场调查、现场检测的图像影像。



现场调查企业门口留影



生产车间包装岗位

生产车间冷锻岗位

浙江新鸿检测技术有限公司

受控编号 ZJXH/ZWZJ-02

生效日期 2023-03-16



生产车间攻牙岗位



生产车间筛选岗位